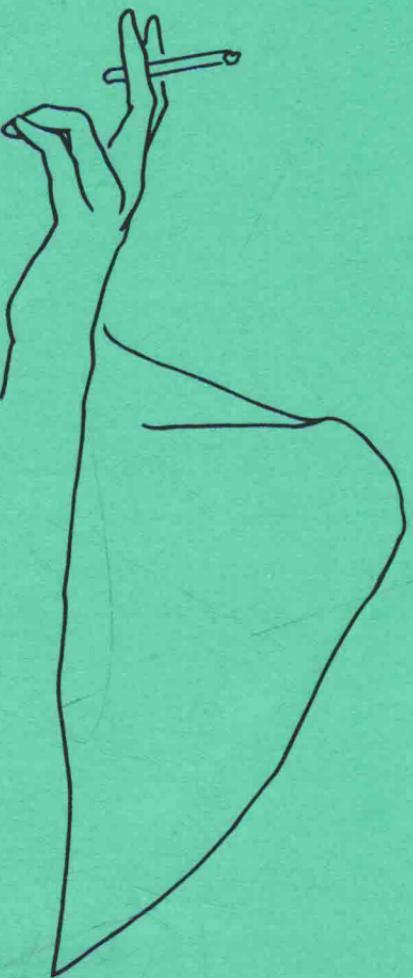


Ever Since We Love

我要用尽万种风情 让你无法安宁



万物生长

冯唐

著

# 万物生长

## 冯唐 著

浙江出版联合集团  
浙江文艺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万物生长 / 冯唐著 . -- 杭州 : 浙江文艺出版社 ,  
2017.6 (2017.10 重印)

ISBN 978-7-5339-4870-2

I . ①万… II . ①冯… III . ①长篇小说 - 中国 - 当代  
IV . ①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7) 第 109995 号

责任编辑 金荣良

特约编辑 孙雪净

装帧设计 朱镜霖

封面插画 星 野

万物生长

冯唐 著

出版  

地址 杭州市体育场路 347 号 邮编 310006

网址 [www.zjwycbs.cn](http://www.zjwycbs.cn)

经销 浙江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

杭州果麦文化传媒有限公司

印刷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

开本 820mm × 1150mm 1/32

字数 175 千字

印张 9.25

印数 43,001-53,000

版次 2017 年 6 月第 1 版 2017 年 10 月第 5 次印刷

书号 978-7-5339-4870-2

定价 48.00 元

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

## 写给二十年之后的我（代总序）

六十六岁的我：

你好啊。

我有个大我九岁的哥哥，昨天开车离开北京，去海边了。他恨北京，但是又怕冷，所以冬天像熊一样宅在北京的暖气里，暖气一停，海棠花一开，他就逃离北京，去山东的海边杀掉一年里的其他时间。

就像他习惯性地恨北京一样，他也习惯性地打压我，在过去的四十年里，总强调我不如这个人、不如那个人。当我在世俗的标准里似乎比这些人牛逼了之后，他又会强调一切到最后都是无意义的，无论从宇宙还是佛法的角度看，我们都如恒河沙一样平淡无奇。昨天，我给他饯行，他没喝酒，平生第一次没打压我，说了如下的话：

“老弟啊，我不是打击你啊，其实人和人都差不多，谁能比谁强多少啊？但是，极其个别的人，后天遭遇了绝大多数人没遭

遇的事儿，还万幸地活了下来，就成了所谓的天才。所以，天才不是天生的，天才是后天的偶然。比如我一个同学，失手把三岁的儿子从三楼摔了出去，儿子竟然没死没伤，之后看什么事物都是0和1的组合。后来他儿子就成了顶尖的电脑黑客。我回想你的成长，你五岁那年生了场大病，甲肝、高烧、胆道蛔虫剧痛，差点儿没死掉，活过来之后，你脑子坏掉了。还有啊，十岁那年夏天，下雨，你不赶着回家，在槐树下坐着，看中学的女生放学往家赶。雷劈下来，槐树死了，你没死，你脑子进一步坏掉了。所以，从今天起，我承认你与众不同，是个后天形成的天才。”

今年的生日很快就要到了，我很快就要四十六岁了。被我哥哥的话提醒，回看我被雷劈的前半生，我如果在二十六岁时遥想四十六岁，会如何勾勒这二十年的日子？

我很有可能会留在协和医院妇产科，每天六点起床，七点查房，九点上手术或者出门诊，中午或许能睡一下下，下午再上手术或者泡图书馆，晚饭或许能喝一点儿酒，酒后想想某个美丽的护士或者某个美丽的病人，某些局部的细节或者整体的感觉，多数时候也就是想想，少数时候想得难受了，就写写。我手臂小肌肉群能力出众，这二十年里应该做了不少台很好的手术，让不少妇女延长了生命，但是这些人中的小一半会在手术后的五年内死

去，战胜不了卵巢癌的大数规律。我比较鸡贼，这二十年里应该能选好合适的科研角度，在《中华医学》《中华妇产科学》等“中华”系列杂志发表二十篇以上的文章，如果运气好，或许还能有一两篇发在*Nature*或者*Science*上。在二十六岁之后的二十年里，我应该可以升教授，但是协和医院妇产科有六十个比我更资深的教授，所以我没有一丝可能做妇科主任或者副主任。

实际发生的是，我二十七岁从协和医科大学毕业，马上就去美国念商学院了。毕业进了麦肯锡，靠着说清楚商业上的复杂问题挣钱吃饭，一千小十年；后来去了一家央企，先负责战略，做了六家上市公司的董事；再后来创建了亚洲最大的医疗集团。四十三岁后辞职，全职做医疗投资，至今。

这二十年里，每周八十小时的工作并没有成功抑制住我的表达欲，我压榨睡眠和假期，周末写杂文，春节年假写小说，大酒吐完写诗歌，大概两年成一本书。至今为止，出了六本长篇小说、一本短篇小说集、三本杂文集、一本创作诗集、一本翻译诗集。

我哥哥有一次喝多了说：“其实啊，你在文学上的运气超级好。你看啊，你写十五岁到三十岁的半自传‘北京三部曲’，拍成了电影电视剧，很多青春期的学生会读、很多想了解北京的人

会读。你酒后乱写的‘怪力乱神三部曲’，其中《不二》成了卖得最好的繁体中文小说，你还没被佛教徒打死，你真鸡贼。过去十年，你的短篇小说也卖了好几个电影改编权，杂文集就在你一直瞧不起的机场书店里卖着。你还创立了超简诗派，每到三月，有自来水的地方就有人提到‘春风十里不如你’，多少诗人写了一辈子一个字儿也留不下来啊。你还重译《飞鸟集》，创造了在21世纪诗集被下架的历史。其实，你想想，你还想干吗？多寿招辱，你现在死掉，相当完美。”我想了一下，我哥哥说得对，我心目中的文字英雄，多数没活到我现在这个岁数。卡夫卡，四十一岁死了；劳伦斯，四十四岁；王小波，四十五岁；凯鲁亚克，四十七岁；卡佛，五十岁。

一个日本朋友送了我一张巨大的纸，纸的大标题是“二十一世纪”，下面密密麻麻地列出从2001年到2100年的每一天。他想用这张纸劝我，珍惜光阴，努力奋进。我在这张纸的面前站了一会儿，清清楚楚地看到一个事实，在这密密麻麻的日期里面，必然有一天是我在人世的最后一天。我想到的是：

第一，绝不在无聊的人和事儿上浪费时间，哪怕一天。

第二，继续用各种可能的方式推进医疗的进步，缓解人类肉身的苦。

第三，呼吸不止，写作不止，老老实实地放开写，能写多少算多少，看看还能写出多少人性的黑暗与光明，缓解自己和他人内心的苦。

第四，少见些人，多读些书。见人太耗神，做幕前工作，我蠢笨如猪，在书里和写作里，我游得像一条鱼。

活着活着就老了，活着活着就挂了。

天亮了，睁开眼，又赚了，希望二十年后能看到你。不一。

冯唐

2017年4月 于北京 不二堂

## 目录

- 01. 洗车\_1
- 02. 人体\_8
- 03. 处男\_18
- 04. 哥伦布\_24
- 05. 女友\_33
- 06. 柳青\_41
- 07. 银楼\_48
- 08. 银街\_52
- 09. 肉芽肿的手指\_60
- 10. 我肮脏的右手\_67
- 11. 初夜\_84
- 12. 垂杨柳\_103
- 13. 包书皮\_115

14. 口会\_128

15. 一地人头\_140

16. 大酒\_158

17. 概率统计\_176

18. 阴湖阳塔\_188

19. 昔年种柳\_213

20. 清华男生\_230

21. 永乐五年\_250

22. 非花\_260

23. 洗车\_268

附录一：初版自序\_274

附录二：初版后记\_278

附录三：2015版序\_280

## 01. 洗车

我在“洗车”酒吧遇见秋水，第一印象是他的眼睛亮得不寻常。

“洗车”是我常去的酒吧之一。“洗车”在工人体育场东门靠南一点儿，原来真的是一个洗车的地方。等着洗车的人想坐坐，喝点儿什么，聊聊天，后来便有了“洗车”酒吧。如果从工体东路过去，要上一座桥，过一条水渠，穿一片柏树林子，挺深的。酒吧用红砖和原木搭在原来洗车房的旁边——洗车房现在还接洗车的活。酒吧里是原木钉成的桌椅，砖墙上铆满世界各地的汽车车牌，给人仿佛是国际偷车贼俱乐部的感觉。来过酒吧的人再到旁边的洗车房洗车后，常会下意识地摸摸车的后屁股，确保车牌还在——至少我是。酒吧不大，稍稍上点儿人，就满了。天气不冻脸的时候，就把桌子支到外边去，屋外可以听见流水的声音，闻到柏树的味道。

现在，三里屯、工体附近，酒吧很多，三五成群，占了几条街，一家没位子可以溜达到另一家。入夜，在东大桥斜街左右，杨柳依依，烟花飘摇，各色妇女倚街而站，多数不像本地

人氏。或薄有姿色，或敢于暴露，也分不清是卖盗版VCD的还是卖鸡蛋的，或者索性就是“鸡”。其实，酒吧区变红灯区，就像警察变成地痞一样容易，只是一个时间问题或外人看他们的角度问题。我过去在这一带上的小学和中学，那时候没有这些酒吧，只有卖汽车配件的。匪类聚集中纺路，把偷来的车拆开在各家出售。要是那时候有现在这么些东西，我肯定会变成一个坏孩子，我是有潜质的。我妈妈回忆说，我三岁时就知道亲比我小一岁的妹妹，还是那种带口水的涉及舌头的湿湿的亲，从小就是个淫坯。我从小学读到博士，兼修了个工商管理硕士，一身经世济民的本事，现在争名逐利，津津有味。但是那个淫坯没有发育成淫贼，留在脑子里像一个畸胎瘤，有牙齿有头发有阳具，难以消化。

我曾经盘算把我老婆教化成个荡妇，这样就能合法地摆平脑子里的那个淫坯。我搜罗了《肉蒲团》《如意君传》《灯草和尚》、印度的《爱经》、亨利·米勒的两个“回归线”、英文原文的《我的隐秘生活》《芬妮希尔》《尤利西斯》《查泰莱夫人的情人》以及新近几期的《阁楼》。我老婆英语语言文学科班出身，英文、古文的功底都不错。几次逛虹桥旧货市场，我敛了些秘戏图和瓷质的秘戏玩偶，前前后后、左左右右，各种姿势都有，旧货贩子讲这是古时候当生理卫生教材、教具用的，姑娘出嫁之前，妈妈从箱子底翻出来给女儿看，免得什么都分不清，让亲家笑了去，说没有大户人家的风范。但是想想

只是想想，我把所有搜罗的材料都锁进公司的保险柜里，同我的假账和黑钱放在一起，体现相似的性质。

我老婆五短身材，孔武有力，浓眉大眼，齐耳短发一丝不乱，一副坚贞不屈的表情。结婚已经五年了，我进入她身体的时候，她脸上依旧呈现一种极为痛苦的表情，仿佛铡刀的一半已经压进她的脖颈。我的秘书有一天新剪了长穗的头发，新换了一双印花丝袜，她云飞雪落地说，她最近读了本书，书上说伟大的生意人从来不把公文包和性爱带回家，生意就是生意公事公办。而我是个变数，公文包即使是空的，也要往家带，在办公室，连手淫的迹象都没有发现。我的秘书还问我，和老婆那么熟了，小便都不回避，属于近亲，行房的时候，有没有负罪感？我真不知道现在书摊上都卖些什么书，不理解小姑娘们都是怎么想的。尽管我的秘书有明显的性骚扰嫌疑，我明白我没办法告她，因为性骚扰成立的必要因素之一是上级使用权力占便宜。这里我是上级，我的秘书是光脚的不怕穿鞋的。

我老婆从来不用香水，她对香水过敏。我以前并不知道，只是简单地认为，东方人不像西方人那样腺体分泌旺盛，没必要用香水。我的一个老情人替一个矮黑胖子生了一个儿子，两年后她才来见我，让我知道。我说：“我初中时就知道你有宜男相，一定能当英雄母亲。”随之兴奋地抱了她一下，她香气扑鼻。回家后老婆说我身上有一股邪恶之气，她仔细嗅我的皮鞋、西装、衬衣、内裤和袜子。十分钟后她全身起了大块的风

疹，像小时候蒸漏了糖的糖三角。她告诉我她香水过敏，她说我不如杀了她，她拨电话给她爸爸喊“救命！”她爸爸是公安局局长，常年扎巴掌宽的板带。之后她后悔地说应该先闻皮鞋和西装，停二十分钟，然后再闻衬衣和内裤。如果她是在闻内裤之后起的风疹，她会让我成为新中国第一个太监。

好在还有酒吧可以喝酒。我喜欢坐在“洗车”里一个固定的黑暗角落，要一瓶燕京啤酒和一个方口杯子，从角落里看得见酒吧里的各路人物。我觉得酒吧像个胃囊，大家就着酒消化在别处消化不了的念头，然后小便出去，忘记不该记得的东西。浸了啤酒，我脑子里的畸胎思绪飞扬。泡酒吧的日子长了，它渐渐变得很有经验。它的天眼分辨得出哪些是鸡，哪些是鸭，哪些是鹅，哪些是同性恋，哪些是吸毒者，哪些只是北京八大艺术院校来结交匪类的学生。吸毒的比较好认，他们的脸上泛出隐隐的金属光泽，有些涂眼影、唇膏的想模拟那种效果，但是不可能学得像。化妆品的光泽只有一层皮的深度，吸毒者的颜色从肉里来，从血里来，从骨头里来。同性恋不好认，没有一个固定不变的模式，常常会闹误会。戴一只耳环可以只是因为自己高兴，涂唇膏可能是任性的女友即兴而为，关键还是要看眼睛，眼睛里的媚态和体贴，悠然心会，妙处难与君言。我静静地坐在木椅子上，音乐和人声像潮水般在我脚下起伏，松柏、流水、香水、薯条和人气在我周围凝固，黏稠而透明。我像是被困在琥珀中的蜘蛛，感觉不到人世间的一切强有力的东西悄然

而至。其实这个世界也是个胃囊，我们在里面折腾，慢慢地消磨，最后归于共同的虚无——这个世界什么也不记得了。

偶尔有鸡来和我搭讪，我穿意大利名牌的衬衫，那种牌子在永安里的秀水服装市场还没有盗版。这块的鸡大多见过洋枪洋炮，品位不俗。有的鸡很直率，食指和中指夹着香烟走过来，随手拽一把凳子在离我很近的地方，一屁股坐下。奇怪的是我看不清她的脸，但是在桌子底下，渗过轻薄的丝袜，我感觉到她身体的热度，她的头发蹭着我的脸，可是我已经过了会脸红的年纪。她的粉涂得不好，暗淡的灯光下颈部和胸口不是一个颜色，想起上大学时用绘图软件玩的闹剧，把男教授的脑袋扫描后安到不知名的女裸体上，除了颈部和胸口隐隐一条界线，其他浑然天成。有趣的是，那个无聊至极的脑袋配上优美的身体后，平添一种诡异的生动，怒态变得有如娇嗔，呆板变得迷离。她吸一口烟，从鼻孔里喷出，然后透过烟雾冲我一笑，说道：“你要是阳痿，我可以陪你聊天，我参加过成人高考，学过心理学。”我跷起兰花指，很妩媚地一笑，说道：“我们是同行，你丫滚蛋。”

在一个地方待久了，难免会有几个脸熟的男人，都是苦命人。偶尔打打招呼，一起喝一杯，各付各的账。这样的聊天很少涉及彼此的具体情况，不谈公司的进存销。

我习惯坐在这个角落，我有很多习惯。公司的洗手间，我习惯用最靠东边的那个坑位，我固执地认为那个坑位风水最

好，拉出的大便带热气。但是连续几天我在“洗车”的角落都被一个少年占了，他又高又瘦，也用一个方口杯子喝燕京啤酒。如果我在公司的坑位总被别人占据，我会便秘。我被他迷惑。他眼睛很亮，在黑暗的角落里闪光，像四足着地的野兽。我老婆告诉我，我刚出道做生意时，眼里也放绿光，只是现在黯淡到几乎没有了。我在这个少年身上隐晦地察觉到我少年时的存在状态，或许这个少年的头脑里也有一个怪胎，这个发现让我心惊肉跳。

我走到他对面坐下，我告诉他我常常坐这儿，他说“是吧”。我问他眼睛为什么会这么亮，他告诉我他小时候总吃鱼肝油胶囊，他说他是学医的，他还告诉我他正在从事使某种情况下死亡的人起死回生的研究，涉及多种空间、时间等等曾经困惑过我的概念。他姓秋，叫秋水，与庄周《南华经》的一章相同。

以前我也在“洗车”里和陌生人聊过天，听过不少人的故事。有些人像报纸，他们的故事全写在脸上；有些人像收音机，关着的时候是个死物，可是如果找对了开关，选对了台，他们会喋喋不休，直到你把他们关上，或是电池耗光。秋水不是收音机，他是一堆半导体元件。我费了很多时间设计好线路，把他组装起来，安上开关。他的眼睛那么亮，我想音色应该不俗。

秋水给我讲了一个关于生长的故事，让我那天晚上心情异常的烦躁，甚至至今都分不清故事的真假。他说他不清楚这个故事的主题，也无法理解所有重要细节的意义。我告诉秋水，世界上有两种长大的方式：一种是明白了；一种是忘记了明白

不了的，心中了无牵挂。所有人都用后一种方式长大。

我付了酒账，一个电线杆子一个电线杆子地向前走，很晚才回到家。我打了个电话给我的老情人，问她孩子最近怎么样了。她问我知不知道现在几点了。老情人告诉我，孩子正睡着，挺香。